

证券代码：430489

证券简称：佳先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167 号文）核准，截至 2020 年 7 月 8 日止，公司采取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开通新三板精选层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32.1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0,255.71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953.4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302.2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7 月 7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0]230Z0126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 = (2) / (1)
年产 7,000tDBM 及 1,000tSBM 生产项目 (退市进园项目)	佳先股份	10,000.00	9,387.82	93.8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佳先股份	3,187.00	-	-
补流及偿还银行贷款	佳先股份	6,000.00	5,150.40	85.84
合计	-	19,187.00	14,538.22	-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2120180805300588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18010078801800000970	74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8112301011800633240	3,328.77
合 计		4,068.7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 年 7 月 7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光大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1,134.19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7 月 7 日止，公司退市进园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 2,085.9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085.97 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报告期后，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研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2023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年产 15000 吨生物可降解材料功能助剂项目一期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佳先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容诚专字容诚专字[2023]230Z0957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先股份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1、《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2、《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302.2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538.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7,000tDBM及1,000tSBM生产项目（退市进园项目）	否	10,000.00	1,134.19	9,387.82	93.88%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	否	3,187.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设项目								
补流及偿还 银行贷款	否	6,000.00	0.00	5,150.40	85.84%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187.00	1,134.19	14,538.22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1. 年产 7,000tDBM 及 1,000tSBM 生产项目（退市进园项目）：根据退市进园等有关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必须完成退市进园等搬迁工作。鉴于化工行业的项目建设、调试和试生产等工作具有较强的复杂性，为了按时完成退市进园等搬迁工作，同时基于疫情等对全球经济影响的不确定性，公司放缓了“年产 7,000tDBM 及 1,000tSBM 生产项目（退市进园项目）”的整体投资建设进度，先行建成 4000tDBM 和 1000tSBM 的生产能力及整体项目的配套设施，1000tSBM 生产能力于 2020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4000tDBM 生产能力于 2021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剩余 3000tDBM 生产能力已于 2022 年第四季度完成设备安装、公用系统衔接，2023 年进行调试试生产，产能逐渐释放。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为了保障新厂区项目建设、调试和试生产等工作的顺利进行，同时为了能够于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退市进园等搬迁工作，公司暂缓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整体投资建设进度。2023 年 3 月 27 日，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研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					

	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2023年4月17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年产15000吨生物可降解材料功能助剂项目一期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7月7日止，公司退市进园项目已投入自筹资金2,085.97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085.97万元。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